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cere先施

先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44)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先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將錄得股東應佔淨虧損介乎26,000,000港元至28,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則錄得股東應佔淨虧損約17,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期間，香港消費及零售市場遭遇消費者消費力疲弱，導致零售商之間競爭激烈，需要推出更多推廣活動及減價促銷。市場氣氛普遍低迷，亦影響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業績。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i)與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之收益約74,400,000港元相比，收益減少逾10%；(ii)因為增加減價促銷，按收益計之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約59%減少至約55%。加上收益減少，導致毛利減少約7,000,000港元至8,000,000港元；及(iii)融資成本增加約1,600,000港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根據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之臨時協議出售本集團所持有之物業。按該通函所述，估計本集團將錄得出售收益約30,000,000港元，惟須待完成出售並經審核後，方可落實。物業出售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後在二零二四年七月完成。因此，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業績並無計及相關出售之財務影響。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按管理賬目作出，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之詳情將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業績公佈內披露，預期該公佈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先施有限公司
主席
林曉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曉輝博士、蘇嬌華女士及禹來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戴德豐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亮暉先生、鍾振雄先生及林琳先生。